

檔 號：

保存年限：

##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機關地址：80043 高雄市新興區五福二路200號

聯絡人：林芳如

聯絡電話：07-2212425#317

電子郵件：slnacy@nlma.gov.tw

傳真：07-2154077

70801

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

發文字號：國署南字第11500000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署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委託貴府工務局代辦「111-116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山上工業區直達南科西拉雅道路新闢工程」案核列經費事宜，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府115年8月4日府工新三字第1151187854號函。
- 二、旨案本部於「111-116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113年核定案件項目中同意納入辦理，原提案申請工程費新臺幣（以下同）6億380萬元、用地費3億6,783萬元，合計總經費為9億7,163萬元，其中中央款為6億6,889萬9,000元，惟依審查意見敘明，經費需俟工程定線完成後，提供相關資料由本署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檢視後再行協助核列費用。
- 三、查旨案貴府業已於115年1月7日完成定線作業，本次所提總經費概算計10億8,640萬4,118元，其中：
  - （一）工程費：善化區4億3,690萬34元、山上區1億6,689萬9,966元，合計為6億380萬元，中央款85%為5億1,323萬



臺南市政府

115/09/03



1151352225

元。

(二)用地費：善化區1億6,297萬1,426元（用地價購費1億5,739萬2,454元、地上物補償費357萬8,972元、管理費25萬元、勞務費150萬元、作業費25萬元）；山上區3億1,963萬2,692元（用地價購費2億9,164萬3,709元、地上物補償費2,598萬8,983元、管理費25萬元、勞務費150萬元、作業費25萬元），合計為4億8,260萬4,118元；中央款經核算上限為1億338萬8,190元（ $(166,899,966+319,632,692)*0.25*0.85$ ）。

(三)上述中央款經費（工程+用地）核列需求共計為6億1,661萬8,190元（ $513,230,000+103,388,190$ ）。

四、考量貴府工程設計部分業於115年5月22日核定基本設計報告、刻正進行細部設計作業；用地部分亦已於115年3月31日、5月28日召開2場公聽會，刻正進行協議價購作業，已有實際經費執行需求，爰此，本署同意依貴府實際需求核列本案總工程費10億8,640萬4,118元（工程費6億380萬元，用地費4億8,260萬4,118元），其中中央款合計為6億1,661萬8,190元，後續將再依貴府各階段執行期程，配合編列各年度工程及用地費之中央款，以利貴府執行整體工程代辦作業。

正本：臺南市政府

副本：內政部國土管理署都市基礎工程組、本署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道路工程科)、本署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道路一工務所)

署長 蔡長展

# 臺南市議會第4屆第8次定期會

類別：工務 編號：13

計畫名稱：「115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山上工業區直達南科西拉雅道路新闢工程」

## 一、計畫說明

為配合建構都市防災體系、強化重要集結點之可行性、推動人本綠色道路及提升現有運輸效能，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推動「臺南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111-116 年）」，「山上工業區直達南科西拉雅道路新闢工程」經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同意核列總經費計 10 億 8,640 萬 4,118 元（中央補助款 6 億 1,661 萬 8,190 元、地方配合款 4 億 6,978 萬 5,928 元）。

## 二、經費需求

為於 115 年度辦理「山上工業區直達南科西拉雅道路新闢工程」用地取得作業，爰提列增加新臺幣 4 億 8,260 萬 5,000 元（中央補助款 1 億 338 萬 9,000 元、地方配合款 3 億 7,921 萬 6,000 元）。

## 三、預期成果

山上工業區與南科園區間之產業發展需求快速，工程完工後可改善山上市區及山上工業區與南科臺南園區間之交通壅塞問題，建構臺南科學園區及山上工業區間之快捷路線。

#### 四、相關位置圖

